

經濟學綱要

下 冊

編 著 者： 葉 萱

(1)高商升學二專及教育學院之用
適合：(2)高商補校參加資格考試之用
(3)普考及丙等特考之用

九 華 書 局 印 行

編輯大意

一本書主要參考下列各書編輯而成

- 1 廖榮野等編著「經濟學」(台北 九華書局 七十五年八月初版)
- 2 歐陽勛著「經濟學原理」(台北 三民書局 七十三年十月改訂初版)
- 3 施建生著「經濟學原理」(自己發行 大中國圖書公司總經銷 七十三年九月八版初印)
- 4 陸民仁著「經濟學」(台北 三民書局 七十四年五月增訂八版)
- 5 林鍾雄著「經濟學」(自己發行 三民書局總經銷 七十三年四月初版)
- 6 鄧東濱、林炳文著「個體經濟理論」
- 7 劉盛男著「現代經濟學原理」(台北 文津出版社 七十三年四月初版)

二本書係針對用功的同學、準備升學或參加普、特考的同學而寫的，因此，適合於下列用途：

- 1 高一同學的自習。
- 2 準備升學二年制商專及教育學院的複習。
- 3 準備參加普考或丙等特考的複習。

三本書的主要特色如下：

- 1 每章前面均有命題趨勢與重點分析，幫助同學能夠掌握各章重點。
- 2 全部的名詞或原理原則均採用最嚴謹的定義，避免同學們學到太過簡化且殘缺不全的定義後，在考試中被冤枉也扣了分。
- 3 每章至少均附有一回以上的複習測驗題，由同學們自我測驗一下

學習的成果。

- 4 為節省篇幅並減輕同學們的金錢負擔，若解釋名詞或問答题的答案，與重點整理的内容重複時，均以「參閱××」的方式作答，避免同樣的内容而在書中重複地出現，讓同學們付出最少的代價，獲得最多的内容（如此才合乎「經濟原則」）。

四承蒙吾友廖榮野老師為本書寫了一篇「如何考好經濟學」，不但為本書潤色不少，相信對所有要升學商專、教育學院或參加普考、特考的同學也會有莫大的助益，在此敬致十二萬分的謝忱。

目 錄

第五章 貨幣與銀行	1
§ 5-1 貨幣的意義、功能與種類	1
§ 5-2 貨幣制度	5
§ 5-3 貨幣與物價	10
§ 5-4 通貨膨脹與通貨緊縮	13
※綜合測驗	19
§ 5-5 銀行的意義、功能及種類	39
§ 5-6 銀行的業務	42
§ 5-7 信用與銀行	46
※綜合測驗	49
※複習測驗	62
第六章 分配論	68
§ 6-1 分配的一般概念	68
§ 6-2 地租	74
※綜合測驗	79
§ 6-3 工資	93
§ 6-4 利息	101
§ 6-5 利潤	107
※綜合測驗	110
※複習測驗	121

2 經濟學綱要(下)

第七章 國民所得	129
§ 7-1 國民所得的一般概念	130
§ 7-2 國民所得水準的決定	136
※綜合測驗	143
§ 7-3 乘數原理與加速原理	162
※綜合測驗	173
※第一次複習測驗	195
§ 7-4 經濟政策與國民所得	203
※綜合測驗	205
§ 7-5 經濟循環	208
※第二次複習測驗	224
第八章 國際貿易與金融	227
§ 8-1 國際貿易的一般概念	227
§ 8-2 國際貿易理論	229
§ 8-3 國際貿易的管制	233
§ 8-4 國際投資	235
§ 8-5 外匯匯率與外匯匯率制度	237
§ 8-6 國際收支與國際收支平衡表	240
§ 8-7 國際貨幣基金與世界銀行	242
§ 8-8 歐洲經濟社會	244
※綜合測驗	245
※複習測驗	261

第九章 經濟開發	265
§ 9-1 經濟發展的一般概念	265
§ 9-2 經濟發展政策的選擇	268
§ 9-3 低度開發國家的經濟	271
※綜合測驗	275
※複習測驗	291
第十章 民生主義經濟學	296
§10-1 民生主義對中國經濟的特殊使命	296
§10-2 平均地權的具體方案	298
§10-3 節制資本的具體方案	299
※綜合測驗	300

第五章 貨幣與銀行

※ 命題趨勢及重點分析

自從貨幣學派興起後，貨幣理論的發展非常快速，已成為經濟理論中非常重要的部分，惟本章所探討的，只是一些較為膚淺的內容，深入的研究必須參考貨幣銀行學。

本章在歷屆教育學院入學考試中所占比率甚高，有志於教育學院的同學務必用心研讀，至於歷屆資格考中所占比例也不少，而在歷屆普考與特考中，也偶而會有題目出現，尤其自 1970 年代以來的停滯膨脹之後，有關物價膨脹問題，更成為熱門的考題，同學們尤需注意。

本章的主要重點計有：

1. 貨幣的意義與功能。
2. 貨幣制度。
3. 貨幣數量學說。
4. 通貨膨脹與通貨緊縮。
5. 銀行的授信及受信業務。
6. 銀行的信用創造。

※ 重點整理

§ 5-1 貨幣的意義、功能與種類

1. 貨幣的概念：

2 經濟學綱要(下)

(1)貨幣的意義：貨幣是指一個社會在某一時代裏，能為大眾所普遍接受，做為交易媒介、計值標準，不論其普遍接受性係源於法律的強制規定，或源於社會習慣，均為該社會在該一時代的貨幣。

(2)貨幣的特質：

- ①普遍接受性：必須人人樂於接受。
 - ②價值穩定性：貨幣價值愈穩定，作為價值尺度的功能愈顯著。
 - ③易於分割：貨幣面額應有多種，且須有輔幣，以適應各種交易之需要。
 - ④便於攜帶：為便利交易，貨幣必須便於攜帶，故幣材必須具有體小、值大而量輕之特質。
 - ⑤持久耐用：幣材必須堅實耐久，才不致因磨損而貶低其價值。
 - ⑥易於辨認：要具有特殊形式，使人民易於辨認，可防止偽幣之流通。
 - ⑦整齊劃一：各單位之貨幣，其品質及內容完全相同。
 - ⑧供給富有彈性：貨幣供給量必須斟酌市場情況，能予隨時調節。
- (3)通貨的意義：通貨又稱法定貨幣，係指在銀行以外之市場上所流通使用之紙幣及金屬鑄幣而言。

2.貨幣的功能：

(1)基本功能：

- ①價值的標準：任何財貨的價值都可用貨幣來加以表示。
- ②交易的媒介：任何財貨的交換，都以貨幣為媒介。

(2)附屬功能：

- ①價值的儲藏：儲存貨幣就是保存貨幣原有的購買力，以備將來必要時再行使用，故具有儲藏價值的功能。
- ②延期支付的標準：一切債權債務的了結關係，均可用貨幣來表示。

3.貨幣的演進：

- (1) 物物交換階段：採用以物易物之直接交換的方式，沒有任何的中介媒介物。
 - (2) 商品貨幣階段：採用具有普遍接受性的商品做為交易的媒介——貨幣，這種商品貨幣一方面具有使用價值，他方面具有交換價值。
 - (3) 金屬貨幣階段：採用金屬做為幣材，又可分為二個時期。
 - ① 賤金屬貨幣時期：以銅、鐵、錫、鋅等賤金屬為幣材。
 - ② 貴金屬貨幣時期：以金、銀等貴金屬為幣材，又可分為二期。
 - a. 秤量貨幣時期：最初的金、銀貨幣，不具有一定形狀、重量及成色，使用時均須經過鑑定成色與權衡輕重之手續。
 - b. 鑄造貨幣時期：將金、銀貨幣鑄造成一定形狀，含有一定的重量與成色，並有貨幣單位，使用時一目瞭然。
 - (4) 紙幣階段：又可分為二個時期：
 - ① 兌現紙幣時期：兌現紙幣為貴金屬貨幣的代表，其價值以其所代表的貴金屬貨幣為基礎，可以十足兌現。
 - ② 不兌現紙幣時期：不兌現紙幣為不依附貴金屬貨幣為基礎，全憑發行者之信用或權威而行使，其價值則用人為方法加以管理及安定。
 - (5) 存款貨幣階段：存款貨幣係指根據銀行的支票存款或活期存款、活期儲蓄存款，簽發支票或取款條或以存摺提款做為支付的工具，流通市面而成為一種貨幣，這種存款稱之。
4. 貨幣的種類：
- (1) 現代紙幣本位制之下，依貨幣所表現的形態，可分為下列三種：
 - ① 紙幣：在紙幣本位制之下，係指不兌現紙幣而言，由政府授權中央銀行發行，由法律賦予無限法償能力，可強制流通，為最後支付的工具。
 - ② 鑄幣：以金屬為材料所鑄造的貨幣。

4 經濟學綱要(下)

③**存款貨幣**：將銀行的支票存款或活期存款、活期儲蓄存款，以支票或取款條或存摺為工具，使之貨幣化。

(2)就貨幣之商品價值與貨幣價值二者間的關係為標準，可將貨幣分為下列幾種：

①**實質貨幣**：係指貨幣價值與商品價值完全相等的貨幣，如商品貨幣及金屬本位制國家所使用的金屬貨幣。

②**代表實質貨幣**：代表實質貨幣通常均為紙幣，代替實質貨幣在市面上流通，是一種具有流通能力的等值存單，可以十足兌現。

③**信用貨幣**：信用貨幣係指除了代表實質貨幣以外，凡流通的貨幣價值高於其幣材之商品價值的一種貨幣形態，有政府發行者，有銀行發行者，主要形式有下列數種：

a.**象徵貨幣**：係指貨幣價值超過其幣材價值的硬幣，如目前本省使用之十元、五元、一元、五角的硬幣。

b.**代表象徵貨幣**：此類貨幣通常均為紙幣，代替象徵貨幣在市面上流通。

c.**紙幣**：紙幣原可分為兌現紙幣及不兌現紙幣，而在此所涉及者，乃指不兌現紙幣（又名法令貨幣）而言，此類紙幣又可分為三種：

①政府發行之鈔票。

②中央銀行發行之鈔票。

③私人銀行發行之鈔票。

d.**存款貨幣**：又稱銀行貨幣，這類貨幣的流通，均係通過支票之使用，為信用制度發達國家之最重要的支付工具。

④**準貨幣**：又稱近似貨幣，係指具有高度的貨幣性，其變現性甚高，在某種程度內可以發揮貨幣的功能，但必須經過轉存（轉為支票存款或活期存款、活期儲蓄存款）或轉售（變賣為現金）

）才能使用的流動資產而言。目前我國中央銀行對準貨幣的定義，係採取狹義的觀點，僅包括政府機關以外之定期存款、定期儲蓄存款、郵政儲金之存簿存款與外幣存款。

(3) 依法律上對使用數量之規定而分，可分為二種：

- ① 有限法償貨幣：法律上有規定每次支付的最高限額，超過此一限額，對方可以拒絕接受者，如各國的輔幣（我國的五角硬幣）。
- ② 無限法償貨幣：凡由法律賦予強制流通能力，每次支付額法律上不加限制，任何人均不得拒絕接受者。

§ 5-2 貨幣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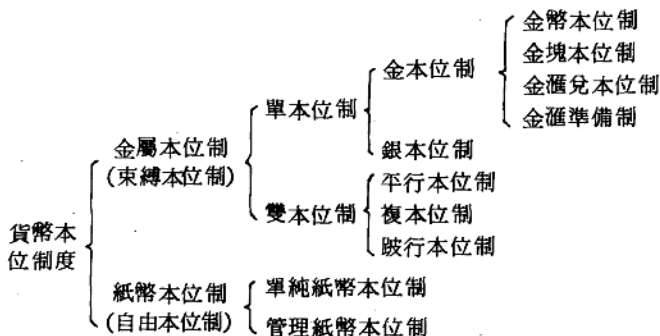
1. 本位貨幣：

- (1) 本位的意義：本位係一種標準，所以貨幣本位就是貨幣一單位所依據的價值標準，是貨幣的基礎，也是貨幣材料的性質。
- (2) 本位貨幣的意義：在貨幣本位制度之下，充當計算基本單位的貨幣稱為本位貨幣，是表示價值標準的基本貨幣單位，如新台幣的元。
- (3) 本位貨幣的特性：
 - ① 具有無限法償資格。
 - ② 為最後支付的工具。

2. 貨幣本位制度：

- (1) 意義：簡稱本位制度，為一個國家管理貨幣數量與品質的全套法律與習慣的制度，規定以本位貨幣為價值計算的標準，其他各種貨幣均依法律規定與本位貨幣維持一定的價值比率，並按此一比率互相兌換而形成的一個貨幣體系。
- (2) 分類：

6 經濟學綱要(下)



(3) 金幣本位制：

- ①意義：一國本位貨幣的價值與一定量黃金保持等價關係，以金幣或可兌換為金幣的紙幣在國內流通，其他貨幣與本位貨幣保持固定平價的一種本位制度，又稱完全金本位制。
- ②條件(特徵)：
 - a. 由法律規定本位貨幣的黃金含量與成色。
 - b. 金幣為無限法償貨幣，具有強制流通能力。
 - c. 金幣可以自由鑄造、自由熔毀，也可自由輸出、輸入。
 - d. 金幣與其他形態的貨幣，均按平價自由兌換。
- (4) 金塊本位制：又稱富人本位制，也稱生金本位制，在國內以中央銀行發行的紙幣流通，紙幣的價值仍與一定量的黃金保持等價關係，紙幣持有額在一定量以上，可以兌換為金塊。
- (5) 金匯兌本位制：又稱為虛金本位制，本位貨幣仍定有黃金平價，作為貨幣價值的計算標準，對內不能兌換為金幣或金塊，對外只能兌換一種可在其他金本位國家付現的匯票，是一種對外用金、對內不用金的貨幣制度。
- (6) 金匯準備制：又稱為新金匯兌本位制，或稱政府管理的金匯本位

制為金匯兌本位制與金塊本位制的混合體，國內流通者為紙幣，在對外貿易時，可將紙幣兌換為其他國家之金幣或金塊。

- (7) 平行本位制：一國同時以金幣、銀幣為本位貨幣，同具無限法償資格，均可自由鑄造、自由熔毀，惟金幣與銀幣的交換比率依市場比率（或稱自然比率）來決定。
- (8) 複本位制：一國同時以金幣與銀幣為本位貨幣，同具無限法償資格，均可自由鑄造、自由熔毀，惟金幣與銀幣之交換比率依法定比率來決定。
- (9) 跛行本位制：一國同時以金幣與銀幣為本位貨幣，同具無限法償資格，金幣與銀幣依法定比率流通使用，金幣可自由鑄造、自由熔毀，但取消銀幣的自由鑄造。
- (10) 管理通貨本位制：

① 意義：或稱管理紙幣本位制，係指由政府實施有計劃管理的紙幣本位制，在政府有效管理之下，維持貨幣之對內及對外價值的穩定，紙幣不再與一定量的貴金屬保持等價關係。

② 特點（條件）：

- a. 以不兌現紙幣為本位貨幣，具有無限法償資格。
- b. 本位貨幣的價值不受一定量的金屬所束縛。
- c. 根據國內經濟需要來管理貨幣數量，以維持貨幣對內價值的穩定，並促進經濟的發展。
- d. 利用各種人為的外匯管理方法，來穩定貨幣的對外價值。

3. 紙幣發行準備制度：

(1) 發行準備的內容：

- ① 現金準備：又稱直接準備或主要準備或第一準備，指以金幣、銀幣、金銀塊、外匯等，作為紙幣的發行準備金。
- ② 保證準備：又稱間接準備、次要準備或第二準備，係指以國庫

8 經濟學綱要（下）

券、公債或被認可之商業票據等有價證券，作為紙幣的發行準備金。

(2)各種發行準備制度：

①十足現金準備制度：

a.意義：百分之百以現金準備做為發行準備金。

b.新台幣發行辦法規定：「新台幣以黃金、白銀、外匯及可換取外匯之物資十足準備」。

②比例發行準備制度：又稱最低現金比例準備制度，指現金準備應占紙幣發行總額的一定比例，而其餘則為保證準備的制度。

③部份信用發行制度：又稱固定保證準備發行制度，指由法律規定一項固定的紙幣發行限額，在此限額內可以使用保證準備，超過此一限額以外之發行，必須完全以現金準備為擔保。

④最高限額發行制：

a.意義：法律規定一項紙幣發行的最高限額，在此一限額內，可用保證準備或根本沒有任何準備。

b.新台幣發行辦法在規定十足準備外，並規定最高發行額為二億元，這就是十足準備的最高限額發行制。

⑤伸縮性發行制度：

a.意義：紙幣的發行在一定額度內，全部雖為保證準備，超過此一額度，即應全為現金準備；所以，紙幣的發行量可隨經濟發展之需要而增減，不受最高限額的限制，必要時，在特定條件下，得經財政部核准，增加保證準備的發行額，此項發行，稱為限制外的發行。

b.新台幣發行雖以二億元為限，在半年內（38年底）即已接近限額，故39年7月7日乃公佈新台幣限外臨時發行辦法，進行「生產性」限外發行，至50年6月底，限外發行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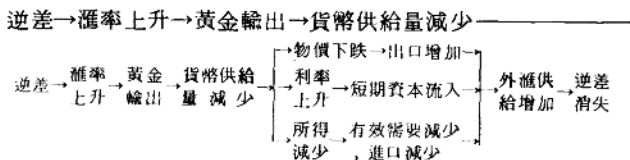
已為限內發行額的 13 倍，所以，乃在 7 月正式放棄限外發行辦法，改採伸縮性發行制度。

4. 黃金輸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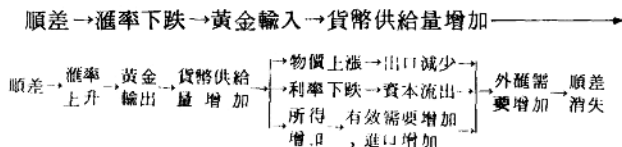
- (1) 定義：採行金本位的國家，透過「黃金與價格的自動調整機能」，使其外匯匯率只在外匯平價加上或減掉輸送黃金之成本的範圍內變動，此一外匯匯率變動的範圍稱為黃金輸送點。外匯平價加上輸送黃金的成本稱為黃金輸出點，當外匯匯率超過此一水準時，將引起黃金的輸出；外匯平價減掉輸送黃金的成本稱為黃金輸入點，當外匯匯率低於此一水準時，將引起黃金的輸入。

(2) 黃金與價格的自動調整機能：

- ① 如果一國對外貿易發生逆差，其匯率（支出匯率）上漲至黃金輸出點，促使黃金外流，貨幣供給量因而減少，物價隨之下跌，另一方面是利率上升，使有效需要減少，結果均使輸出增加、輸入減少，國際收支逐漸恢復均衡。



- ② 如果一國對外貿易發生順差，其匯率（支出匯率）下跌至黃金輸入點，促使黃金內流，貨幣供給量因而增加，物價隨之上漲，另一方面則使利率下跌，有效需要增加，結果均使輸出減少、輸入增加，國際收支逐漸恢復均衡。



5. 葛萊興法則：

所謂葛萊興法則就是劣幣驅逐良幣法則，為英國財務大臣葛萊興於 1558 年所發現：當一個國家採取複本位制，有兩種金屬成分不同的貨幣同具無限法償資格，並依等價同時流通，則成色較高或重量較足的貨幣（即良幣）常被民間私藏、熔化或輸出以謀利，市面上所流通的則是成色較差或重量較小的劣幣，此種現象即為劣幣驅逐良幣。

§ 5-3 貨幣與物價

1. 貨幣價值：

(1) 意義：貨幣價值就是貨幣的購買力，也就是每一元所能購買得到之財貨數量。

(2) 種類：

① 貨幣的對內價值：本國貨幣在國內市場所具有的購買力。

② 貨幣的對外價值：本國貨幣在國外市場所具有的購買力。

(3) 幣值變動的衡量工具——物價指數：

① 物價的意義：物價乃表示各種財貨與勞務之價格的總稱。

② 物價指數：係指某一特定地區，以某一特定期間為基期，而將不同時期之各種商品價格與基期之同類商品價格之百分比的平均數而言，即

$$\text{物價指數} = \frac{\text{計算期物價}}{\text{基期物價}} \times 100\%$$

③ 幣值與物價之關係：貨幣價值的升降與物價水準的漲跌，是成反方向、同程度的變動。

(4) 貨幣存量與流量：

① 貨幣存量：又稱貨幣供給量，係指在一定期間內，社會大眾（

不包括政府、銀行及外國公私機構)所持有之通貨淨額加上存款貨幣淨額的總量。

貨幣供給量 = 通貨淨額 + 存款貨幣淨額

通貨淨額 = 通貨發行額 - (銀行)庫存現金

通貨發行額 = 紙幣 + 金屬鑄幣(硬幣)

存款貨幣淨額 = 支票存款淨額 + 活期存款

(含活期儲蓄存款)

- ②**貨幣流量**：又稱貨幣流通量，係指貨幣在一定期間內之支出數量，為貨幣存量在一定期間內所完成財貨與勞務的交易數量。
- ③**貨幣流通速度**：係指每一單位貨幣，在一定期間內平均被使用的次數。即

$$\text{貨幣流通速度} = \frac{\text{貨幣流量}}{\text{平均貨幣存量}}$$

2. **貨幣數量學說**：此說認為影響物價水準的變動者，乃貨幣數量之變動，又可分為下列二者：

(1) **現金交易說**：

①**代表者**：費雪。

②**交易方程式**： $MV = PT$

M ：某一期間內的貨幣存量。

V ：同時間內的貨幣流通速度。

P ：同一期間內的一般物價水準。

T ：同一期間內，所成交的商品總量。

- ③**理論要點**：此說認為人們之所以需要貨幣，乃在於交換商品與勞務；因此，決定物價水準之高低的因素有三項：即①貨幣數量②商品及勞務的交易總量③貨幣流通速度。若其他情況不變，物價水準與貨幣數量、貨幣流通速度成正比例的變動，而與